

了解您的权利



//////
身为明尼苏达州的选民，您享有许多权利，请了解这些权利！

请假投票

您有权请假投票，而不会损失薪酬、事假或
休息时间。

在晚上8时之前排队投票

如果您在晚上8时之前的任何时间排队投票，
则您有权投票。

在选举日登记投票

如果能出示必要的居住地址证明，则您有权
在选举日当天登记投票。

口头确认

您有权以口头方式确认您的身份，并且如果
您无法签名，您可以请别人代您签名。

求助

除了您雇主或工会的代理人或候选人之外，
您有权向任何人求助。

带儿童到投票站

您有权在投票时带上子女。

2016年选举日期

预选

8月9日星期二

缺席投票

在9月23日至11月7日
邮寄投票或亲自
投票。

登记投票

在10月18日之前登记，
以便在选举日节约
时间。

选举日

11月8日星期二

了解您的权利



续正面

在服完重罪刑期之后投票

您可以在服完所有刑期之后参与投票，包括任何缓刑、假释或退赔等其它条件。

在监护期内投票

您有权在受监护期间投票，除非法官已撤销您的投票权。

投票时不受影响

您有权在投票时不受到投票站任何人的影响。

索取新选票

如果您在标选选票时有错误，您可以在投出选票之前索取一张新选票。

提交投诉

如果您对选举的运作方式感到不满意，您有权在投票站提交书面投诉。

携带选票样本

您有权携带选票样本到投票间。

携带《选民权利法案》

您有权携带《选民权利法案》到投票间。